

上文下理之二：基甸蒙召（上）

士六 11～24

士師記裡除了約瑟家攻地這段（一 22～26）可以參考較遠的上文外，還有一些段落也可以用這方法來研讀，從而豐富我們對經文的了解。現以基甸蒙召（六 11～24）說明。

觀察經文

細讀這段經文會發現它與摩西蒙召（出三 1～12）的情節很相似。兩段敘事相同的地方如下：

1. 經文提及以色列人呼求（士六 7；出三 7）；
2. 蒙召時，他們正在工作（士六 11；出三 1）；
3. 耶和華委派他們任務（士六 14、16；出三 10）；
4. 以自己不配為理由而拒絕（士六 15；出三 11）；
5. 領受應許：我與你同在（士六 12、16；出三 12）；
6. 得到記號肯定呼召（士六 17～24；出三 12，四 8～9）；
7. 有火出現，象徵神的同在（士六 21；出三 2）。

解釋經文

聖經作者把基甸蒙召與摩西蒙召平行起來，目的是塑造基甸為另一位摩西（可稱為新摩西）。值得注意的是，摩西在以色列人心中的形象，不單是先知，也是領袖和拯救者。

聖經作者筆下第一位新摩西不是基甸，而是約書亞。因為聖經作者也是把約書亞所做的事情與摩西平行起來，包括帶領以色列人過河（書三章過約旦河，平行摩西過紅海，出 14～15 章），行割禮（書五 2～9；出十二章），守逾越節（書五 10；出十二章），遇見神時脫鞋（書五 13～15；出 3 章）。這些記載表示約書亞是神揀選的新摩西、新領袖，藉此建立他的領導地位（書四 14）。

聖經作者把基甸塑造成新摩西，是要讀者明白他是新的拯救者，可以拯救以色列人脫離敵人的轄制（士六 14）。

但是，基甸有何能力完成這任務？經文記載，不論摩西、約書亞、基甸，神都賜他們同在的應許（出三 12；書一 5；士六 12、16）。因為神的同在，基甸可以成為大能的勇士（士六 12）。要保持神的同在，人就要遵行神的吩咐；這要求由舊約延伸到新約，耶穌基督頒布的大使命（太二十八 19～20），也是這樣要求：你們要……我就常與你們同在。

應用經文

1. 人能夠成為大能的勇士，不是因為個人因素，而是因為神的同在。現在有甚麼因素攔阻神的同在，使神的能力不能藉著我彰顯出來？
2. 神在不同時代興起拯救者（例如拯救靈魂）、領袖、先知（即神的代言人），我會如何配合神的計劃，任祂使用？
3. 我是否渴慕與神同在？我會如何藉著遵行神的吩咐來經歷祂的同在？